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崇府发〔2020〕48号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 2019年区本级决算（草案）及2020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报告、2019年区本级预算 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 审议意见的报告

区人大常委会：

2020年7月16日，区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关于2019年崇明区本级决算（草案）及2020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关于2019年崇明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。7月24日，区人大常委会提出了相关审议意见。区政府对此高度重视，及时组织相关部门对审议意

见进行梳理研究，并提出相应的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，形成了办理落实报告。经区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加强形势应对，加大保收征收工作力度

(一) 做好收入分析研判，把握经济发展大局

一是加强经济形势研究分析。年初疫情对本区社会经济产生较大冲击，上半年财政收入受影响较大，随着复工复产复业全面推进、经济社会生活逐步趋于正常，经济逐步恢复，财政收入企稳回升，主要经济指标延续回升改善的势头。区财政局会同税务、生态产业办等部门定期联动加强经济形势研判，按旬做好收入分析和动态监测，密切跟踪收入预算执行情况，把握收入趋势，研判收入增减的原因，及时研究应对措施，区政府出台《崇明区保增长、稳财税工作实施方案》。二是多方联动加强收入管理，充分调动乡镇、园区增收积极性，加力推进招商引资、招商引税，同时积极盘活闲置的政府资源资产，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收入应收尽收，及时足额入库，努力做到全年财政收入不出现大幅波动。三是积极做好向上争取。坚持上下联动、部门协作，及时跟踪了解市级政策信息，努力争取市级转移支付、政府债券资金和跨区迁移企业财力补助基数等。四是建立定期定点联系机制。建立健全区级层面重点企业首席联络员服务制度，开展区领导走访联系区级重点税源和潜力企业、乡镇（园区）主要领导联系走访所属重点税源和潜力企业制度，通过定期走访调研、随时沟通联系等形式，帮助企业解决发展瓶颈问题，做好深入对接、精准服务，

切实落实各项惠企政策，为持续优化本区招商、安商、稳商、营商环境提供机制保障，努力稳定本区各类税源。

（二）做好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工作，稳定经济发展预期

一是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决策部署，研究出台《崇明区全力防控疫情支持和服务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措施》和实施细则，加强对中小微企业政策性担保贷款支持力度、给予小额贷款公司贷款利率补贴等，加快疫情防控资金和企业扶持资金拨付进度，促进企业平稳健康发展。二是守住“六保”底线，进一步强化基本民生保障。今年上半年，区本级民生支出 57.3 亿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3.7 个百分点，保障了本区各项民生支出需要。三是保粮食安全，突出保障重点，做好粮食储备预算，今年拟安排 8120 万元用于全区 13 万吨储备粮轮出亏损补贴。四是加强与市担保基金管理中心联动，加大对中小企业服务力度，进一步改善中小企业融资环境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，协调推进我区“政会银企”四方合作机制。五是多措并举，持续加强财政收支管理，采取多渠道筹集资金弥补减收、积极拓宽开源渠道，统筹财政收入与存量资金产生财聚财，夯实节流举措，推进支出结构优化和绩效管理有机结合，优先保障民生、政策性需求及生态岛建设重点项目等刚性支出，支持落实减税降费，保障重点领域经费需求，做好财政收支预算管理，稳定经济发展预期。

(三) 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服务崇明经济发展

一是落实各项财政扶持政策、积极推进市场主体复工复产，促进崇明经济发展。二是继续大力减轻企业负担，释放市场主体活力，助推经济转型升级。在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的基础上，根据《关于本区做好当前财政收支预算管理 支持减税降费政策的贯彻落实意见》，我区重点聚焦各类创新创业孵化园，以及农业、旅游、健康休闲等重点产业，统筹整合扶持政策，加大力度推动各项扶持企业政策落地落实。三是加快扶持资金拨付速度。在疫情期间为助力企业渡过难关，组织乡镇园区做好政策的宣传贯彻工作，加快企业扶持资金兑付速度，提前开放企业扶持数据申请，加快审批速度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服务质量。四是严格落实产业扶持政策。促进生态产业集聚发展，积极落实《关于扶持民营实体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《关于扶持生态新兴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（试行）》，全面提升民营经济活力，支持优质新兴企业落户发展，让企业在参与生态岛建设中不断发展壮大，提升崇明财政收入的质效。

二、关于优化支出结构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

(一) 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统筹保障重点支出

一是严格执行《关于本区做好当前财政收支预算管理 支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的贯彻落实意见》，坚持勤俭办事、厉行节约，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的思想，把政府过紧日子作为本区财政工作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把有限的财政资

金用在刀刃上。重点围绕坚持过“紧日子”理念，今年初在上年压减一般性支出 10% 的基础上，再进行压减，并取消区级部门待分配资金，共计压减一般性支出 7545 万元。二是认真贯彻落实《关于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 切实加强地方财政“三保”工作的通知》，更加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的思想，厉行勤俭节约，进一步缩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在 2020 年年初已批复预算基础上，除人员经费以外，统一按预算公用经费、项目经费的 10% 再作进一步压减，继续压减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 1.59 亿元，压减后节省下来的资金，用于保障重点支出和民生支出。

(二) 落实全面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

一是根据《崇明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“1+3”预算绩效制度文件，进一步理顺机制，推进绩效评价管理工作向前端延伸，内部成立绩效前评审中心，组织开展项目前评审。上半年完成 18 个项目的前评审，这些项目已经相关部门审核，核减率 10.7%，取得了较好的效果。二是积极开展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、区国资委、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、区委党校、区红十字会、区文化旅游执法大队、区城运中心等 8 个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，推动提高部门整体支出效能，将绩效管理理念深入传导、压实到各级预算单位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(三) 加强动态管理，强化重点项目资金保障

一是围绕乡村振兴、花博会等重点领域、重大项目、重要方

面，完善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，加强统筹联动，组织相关部门从项目实施进度、资金需求、支出绩效等方面进行追踪管理，强化项目资金保障动态管理，确保重点项目顺利推进。二是完善预算资金管理工作机制，实施挂图作战，加强项目归口管理，全面跟进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，排出项目资金逐月保障计划。三是聚焦乡村振兴，加力实施生态惠民政策，加强农村帮扶力度。围绕集中居住、示范村建设等，做大做强乡村特色，切实改善农民生活居住条件和乡村风貌，推动农业农村创新发展。今年上半年拨付资金 2.48 亿元用于支持农村综合帮扶平台引入大型企业和优质项目，用于反哺村级经济，提高农民收入。四是进一步加大村级转移支付力度，安排村级转移支付资金 1.92 亿元，按季度拨付，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行。

三、关于强化财政管理制度贯彻执行，提高预算管理水平

(一) 抓好制度落实，严格预算执行

一是严格执行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区级部门预算动态调整管理的办法》，强化硬化预算刚性约束。坚持“先有项目，后有预算”“先有预算，后有支出”的原则，建立和完善区级部门预算动态调整机制，进一步规范预算调整规程。上半年预算调整项目 89 个（动用预备费），比上年同期减少 56.4%，主要是各类疫情防控项目。二是贯彻落实《崇明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，加强绩效管理结果应用，促进绩效管理结果与项目管理、政策调整、预算安排相挂钩；三是细化落实《崇明区政府投

资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办法》，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，对新增的经常性项目和一次性项目加大前评审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。

（二）加强财政管理体制研究，推进财政管理改革

一是加强财政管理体制研究，进一步理顺财政分配关系。根据各乡镇财力实际及各项基本公共服务事项的重要性，全面梳理区与乡镇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，初步梳理出 150 余项事权，着手研究新一轮区与乡镇（园区）财政管理体制。二是积极开展课题研究，破解世界级生态岛建设中的资金难题。围绕“钱从哪里来”，组织开展《加强财政管理，集中财力办大事》课题调研，查找体制机制和管理上的不足和短板，研究思考如何完善顶层设计，进一步促进经济发展、加强区级统筹和强化管理，握指成拳办大事。

（三）突出重点保障，创新管理举措

一是大力贯彻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进一步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，“促增量、抓减量”，为促进经济运行向常态化复苏提供有力的财政保障。二是加强资金管理，盘活存量用好增量。完善三本预算统筹联动机制，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，不断强化财政统筹保障能力。统筹存量资金、压减支出后的预算额度、土地出让收入等用于保障基本民生以及花博会筹办、乡村振兴、生态岛三年行动计划等重点项目推进。三是建立财政一口上下资金拨付机制，严控预算单位间、预算单位和乡镇之间的资金划转，充分发挥资金的集聚效应。坚持“多个龙头进水，一个龙头放水”，进

一步推进涉农资金整合，将政策目标、投入方向等相近的资金进行归并、统筹规划，振兴乡村产业，合力保障重点任务和重点区域板块资金需求，切实提升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效果。**四是积极主动作为**，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绩效。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理念，坚持合理必须、从紧从严的原则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，积极开展绩效前评审，持续优化支出结构，把钱花在刀刃上。**五是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**。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进一步扩大2020年绩效目标公开内容，各单位单个项目预算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，均进行公开，并且信息公开涉及的项目资金不低于项目预算的50%，不断加大财政信息公开力度，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公众监督，推动绩效财政建设。

四、关于强化审计监督作用，推动审计问题整改

（一）坚持问题导向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

一是聚焦政策落实。深化对部门和单位在贯彻落实中央、市委、区委重大政策措施情况的审计监督，聚焦重要性程度高、资金量大、涉及面广、落实难度大的具体项目和政策措施，聚焦政策不落实、项目不落地，政策措施不适应、不衔接、不配套，政策执行存在偏差等问题，推动补齐工作短板、堵塞制度漏洞、完善协作机制。**二是促进提升绩效。**围绕“过紧日子”的要求，以促进勤俭节约为主题，聚焦一般性支出压减、存量资金盘活、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等内容，促进把钱用在刀刃上；明确绩效目标，突出关注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情况，推动专项资金整合和建立退出

机制。三是保障基本民生。把握民生政策的普惠性、基础性和兜底性，关注底线民生、基本民生、质量民生等各项惠民富民政策落地生效情况，推动基本民生得到有效保障和改善。

（二）深化审计整改，发挥审计服务作用

一是推动问题化解。以审计整改检查月活动为载体，运用问题清单和整改清单“两张清单”对历年审计发现的问题进行跟踪检查，明确对账销号的要求，立改立销、不改不销，确保审计发现问题得到化解落实，实现审计工作闭环管理。二是推动制度完善。加强审计发现问题综合分析，对营商环境改善、基本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存在的问题和普遍性、典型性、屡审屡犯问题，分析成因、提出对策、举一反三，进一步推动制度建设、促进机制完善，形成审计整改长效机制。三是深化审计宣讲。依托全区审计工作会议、区政府工作会议、处级干部轮训班等平台，以案例形式，开展审计宣传、警示和教育，加大审计发现问题的公开和披露力度，实现警示在前、预防在先，促进领导干部严守财经法纪，规范管理。

（三）加强队伍建设，筑牢审计发展基础

把握严管和厚爱的辩证关系，重点抓三个方面。一是坚定理想信念。加强党的政治建设，实现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“双提升、双促进”；提高政治站位，提升政治责任感、历史使命感和职业荣誉感；增强大局意识，做到实事求是反映情况、揭示问题、分析原因、提出建议。二是提升能力素质。适应审计监督全覆盖对

审计能力的新要求，加强针对性业务培训，培养复合型审计人才。三是强化作风建设。培育担当精神，敢于碰硬，不仅反映问题要实，更是帮助解决问题要实；坚持文明审计，提高判断能力，做到以理服人。

特此报告。

2020年10月22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